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02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02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志全先生主持，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会议应参加的董事8名，实际参加的董事8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的发展，提升资金运作效率，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向商业银行或其他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6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详细内容请参见2019年2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二、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议于2019年03月11日14:30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

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